

義守大學傳播與設計學院進修學士班分系施行要點

102年11月14日校長核定公告全文

- 一、義守大學傳播與設計學院進修學士班(以下簡稱本班)為提昇學生學習品質與落實分系制度，特訂定義守大學傳播與設計學院進修學士班分系施行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班學生於大二應分系至大眾傳播學系、電影與電視學系及數位多媒體設計學系(以下簡稱各系)。申請時須符合本要點相關規定。
- 三、本班分系作業參考質量包含：個人志願、一年級上下學期學期成績排名、校內外特殊表現等，依序進行分系，若遇學生成績與志願相同但名額不足時，則依序參考其操行成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。
- 四、各系大二分班人數，以前學年度入學人數進行平均分配。分配不協時，由院長召集各系主任討論後分配之。
- 五、本班配合學校作業時程，應於二年級開學前完成分系作業，本班分系之程序如下：
 - (一)各系於一年級第一學期期末前至各班進行宣導，宣導內容如下：
 - 1.由各系指派代表介紹課程、發展、特色等。
 - 2.說明專業分流之辦法、時程、表單及其他注意事項。
 - (二)預選作業：
 - 1.各班宣傳二周後，由學生本人填單進行志願預選作業，預選結果僅供學生參考，非正式分系。
 - 2.預選時，無法自填者可提出書面資料委託他人代填，若未委託他人代填亦未回應者，由系辦遞補至員額未滿之系別。
 - 3.學生填表預選二周後，於本院網路統一公告分系預選結果。
 - (三)分發作業：
 - 1.一年級下學期期末考前一個月，由學生本人填表進行分發選填作業。
 - 2.選填時，無法自填者可提出書面資料委託他人代填，若未委託他人代填亦未回應者，由院長召集各系主任開會確認後，遞補至

員額未滿之系別。

3.學生分發選填二周後，於本院網路公告分系分發選填結果。

六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
七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告日實施。

103 學年度 進修部傳播與設計學院 分系預選/選填表

____年____月____日

班級：傳播與設計學院_____班	學號：
姓名：	連絡電話：

分系志願選填原則

1. 志願預選時，每人都需填滿三個志願。
2. 在預選時，無法自填者可提出書面資料由委託人代填，若無委託人也無回應者則交由系辦遞補至員額未滿之班別。
3. 正式選填時，可以重新填選志願順序。
4. 正式選填時若無法親自完成，則依其預選的志願順序為準。

第一志願	第二志願	第三志願
_____學系	_____學系	_____學系

※未轉系者，請填選 2 個志願，以下列學系為限：
大眾傳播學系、數位多媒體學系、電影與電視學系

委託代理書

本人_____（學號：_____）

委託_____（學號：_____），

於 XXXX 年 X 月 X 日(X)辦理分系預選/選填作業，並由委託人全權處理，日後若發生錯誤或其他需更動事宜，本人將依規定不得再提出分系更改要求。

以上，確實無訛。

被委託人：_____（簽名）

委託人：_____（簽名）

註：選系結果將於 X 月 X 日公布於本校傳播與設計學院網頁及進修部網頁。